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5 月 29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

根据创业板注册制改革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内容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声明	修订前：2、本预案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2020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6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编制。 修订后：2、本预案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要求编制。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声明	修订前：6、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修订后：6、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修订前：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取得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报送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修订后：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修订前：2、.....发行对象作为战略投资者符合《实施细则》和《发行监管问答——关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关事项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要求。 修订后：2、.....发行对象作为战略投资者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规定的相关要求。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修订前：4、.....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修订后：4、.....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释义	释义	修订前：《管理办法》指《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 修订后：《管理办法》指《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二)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修订前：本次发行的股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有效期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修订后：本次发行的股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在有效期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五) 发行数量	修订前：.....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修订后：.....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数量为准。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修订前：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向深交所和中登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修订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在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公司将向深交所和中登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风险 (二)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	修订前：4、审批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须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能否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及相关部门的核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修订后：4、审批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次发行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第六节 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与执行情况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一) 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修订前：.....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尚待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 修订后：.....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实施分配。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事项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和具体措施及相关的主体	修订前：(2) 假设本次发行于 2020 年 9 月底完成发行（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不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后的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p>承诺</p> <p>(一) 本次发行即期回报摊薄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p>	<p>(3) 假设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85,000.00 万元，暂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p> <p>修订后：(2) 假设本次发行于 2020 年 9 月底完成发行（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影响，不对实际完成时间构成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最终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为准）；</p> <p>(3) 假设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85,000.00 万元，暂不考虑相关发行费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批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情况最终确定）</p>
--	---	--

修订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的《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同意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6 月 22 日